

证券代码：600759

证券简称：ST 洲际

公告编号：2024-019 号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、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所”）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 号）。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近期，鉴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尚待公司进一步核实，基于审慎性原则，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、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同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取消大华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就取消聘任及相关事宜与其进行了事先沟通，大华所对公司本次取消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。

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印发〈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23]4 号文）的相关规定，重新选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3日